**永安市2022年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情况**

经汇总，本级2022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1056.09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5.89万元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1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接待费312.83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15.73万元，下降4.78%；公务用车运行经费523.26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60.16万元，下降10.31%；公务用车购置经费210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加30万元，增长17.65%。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，严格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经费支出预算，加强党政机关一般公务用车审批，认真落实公车运行费用定额标准，有效控制公车购置和运行费用。严格规范公务接待工作，严格执行中央关于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的管理规定，实行接待预算管理，健全完善公务接待经费管理办法。公务用车购置比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安局购置执行用车预算180万元、纪委购置办案用车预算30万元。